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  
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填表人：

建设单位 (盖章)

电话:0510-86213271

传真: /

邮编: 214421

地址:江阴市华士镇曙新路 12 号

## 目录

表一、建设项目情况和验收监测依据 .....	1
表二、工程建设内容 .....	6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9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	22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23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	26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	27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	42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44

## 附图附件

附图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建设项目周边概况图
附图 3——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 5——现场照片
附件 1——备案通知书
附件 2——环评审批意见
附件 3——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4——营业执照
附件 5——排污许可证
附件 6——污水接管协议
附件 7——危废协议
附件 8——一般固废协议
附件 9——专家意见
附件 10——公示图片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一、建设项目情况和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扩建				
建设地点	江阴市华士镇曙新路 12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气门嘴				
设计生产能力	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年				
实际生产能力	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10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5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6 月 9~10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无锡市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苏州品润环境评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比例	1%
实际总概算	5000 万元	环保投资	50 万元	比例	1%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p> <p>(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 1998 年 11 月; 国务院令第 682 号, 2017 年 07 月修订);</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4)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2]第 38 号令, 1992 年 1 月);</p> <p>(5)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 苏环控[97]122 号, 1997 年 9 月);</p> <p>(6)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中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总站验字[2005]188 号文);</p>				

验收监测依据	<p>(7)《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监[2006]2号,2006年8月);</p> <p>(8)《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相关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规[2015]3号,2015年10月10日);</p> <p>(9)《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办[2015]256号,2015年10月26日);</p> <p>(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05月16日);</p> <p>(11)《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产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品润环境评价有限公司,2021年10月);</p> <p>(12)《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文件》(锡行审环许[2021]1293号);</p> <p>(13)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1、废水排放标准</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新厂无生产废水产生,无新增生活污水。</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老厂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回用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的表1“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后回用于生产工段。生活污水接入曙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华塘河。</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回用水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执行标准</th> <th style="width: 15%;">表号及级别</th> <th style="width: 20%;">污染物指标</th> <th style="width: 10%;">单位</th> <th style="width: 30%;">标准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 (GB/T19923-2005)</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 工艺与产品用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pH</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8.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SS</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CO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生活污水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排放口名</th> <th style="width: 25%;">执行标准</th> <th style="width: 15%;">取值表号及级别</th> <th style="width: 15%;">污染物指标</th> <th style="width: 10%;">单位</th> <th style="width: 25%;">标准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5"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排口</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 三级标准</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pH</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量纲</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COD</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SS</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P</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td> </tr> </tbody> </table>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 (GB/T19923-2005)	表 1 工艺与产品用水	pH	mg/L	6.5~8.5	SS	mg/L	—	COD	mg/L	60	排放口名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厂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氨氮	mg/L	35	TP	8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 (GB/T19923-2005)	表 1 工艺与产品用水	pH	mg/L	6.5~8.5																																					
		SS	mg/L	—																																					
		COD	mg/L	60																																					
排放口名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厂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氨氮	mg/L	35																																				
			TP		8																																				

## 2、废气排放标准

开炼、热压成型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执行《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热压成型工序产生的硫化氢、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打毛、喷砂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标准。

表 1-3 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	执行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基准排气量 (m <sup>3</sup> /t 胶)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H <sub>2</sub> S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	/	15	0.3 3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06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15	/		20
非甲烷总烃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中表 5、表 6	轮胎企业及其他制品企业炼胶、硫化装置	10	2000	15	/		4.0

表 1-4 其他项目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厂界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排气筒高 (m)	二级标准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颗粒物	20	/	1	厂界	0.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表 1-5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因子	特别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3、噪声排放标准

表 1-6 噪声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昼间	夜间	执行标准
厂界环境噪声	65dB(A)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

4、总量控制指标

表 1-7 总量控制指标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老厂	新厂				老厂+新厂	批复量	本次申请量		
		排放量	现有项目排放量	本次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全厂排放量	排放量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54	0.084	0.036	0.075	0.045	0.585	0.6303	/	
		硫化氢	0.01	0.0025	0.01	0	0.0125	0.0225	/	/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319	0.038	0.039	0.028	0.049	0.368	0.3667	/	
		硫化氢	0.001	0.0003	0.001	0	0.0013	0.0023	/	/	
		颗粒物	0.008	0.003	0.009	0	0.012	0.02	0.02	/	
	合计	非甲烷总烃	0.859	0.122	0.075	0.103	0.094	0.953	0.997	/	
		硫化氢	0.011	0.0028	0.011	0	0.0138	0.0248	/	/	
		颗粒物	0.008	0.003	0.009	0	0.012	0.02	0.02	/	
	废水	生活污水	水量	2280/2280	4680/4680	0	0	4680/4680	6960/6960	6960/6960	/
			COD <sub>cr</sub>	0.684/0.114	1.404/0.234	0	0	1.404/0.234	2.088/0.348	2.088/0.348	/
SS			0.342/0.023	0.702/0.047	0	0	0.702/0.047	1.044/0.07	1.044/0.07	/	
氨氮			0.068/0.009	0.14/0.019	0	0	0.14/0.019	0.208/0.028	0.208/0.028	/	
TN			0.159/0.027	0.328/0.056	0	0	0.328/0.056	0.487/0.083	0.487/0.083	/	
TP			0.002/0.001	0.005/0.002	0	0	0.005/0.002	0.007/0.003	0.007/0.003	/	
生产废水		水量	0	0	0	0	0	0	0	/	
		COD	0	0	0	0	0	0	0	/	
		石油类	0	0	0	0	0	0	0	/	
		总铜	0	0	0	0	0	0	0	/	
	总锌	0	0	0	0	0	0	0	/		
	TP	0	0	0	0	0	0	0	/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合计	水量	2280/2280	4680/4680	0	0	4680/4680	6960/6960	12000	/	
	COD <sub>cr</sub>	0.684/0.114	1.404/0.234	0	0	1.404/0.234	2.088/0.348	4.8	/	
	SS	0.342/0.023	0.702/0.047	0	0	0.702/0.047	1.044/0.07	3.6	/	
	氨氮	0.068/0.009	0.14/0.019	0	0	0.14/0.019	0.208/0.028	0.42	/	
	TN	0.159/0.027	0.328/0.056	0	0	0.328/0.056	0.487/0.083	/	/	
	TP	0.002/0.001	0.005/0.002	0	0	0.005/0.002	0.007/0.003	0.048	/	
	石油类	0	0	0	0	0	0	/	/	
	总铜	0	0	0	0	0	0	/	/	
	总锌	0	0	0	0	0	0	/	/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0	0	0	0	0	0	0	/
		危险废物	0	0	0	0	0	0	0	/
		生活垃圾	0	0	0	0	0	0	0	/

## 表二、工程建设内容

### 2.1 工程建设内容：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12 月，为内资企业，目前有两处厂址，其一为江阴市华士镇曙新村巷门头 62 号（以下称老厂，占地 23 亩），其二为曙新路 12 号（以下称新厂，占地 40 亩），主要从事轮胎气门嘴、气门芯的制造。老厂、新厂目前划归于华士镇曙新工业区。

老厂于 1992 年建成投产，建成时主要工序为断料、加热、压制成型、冷却、金加工、清洗检验后发货给客户。其时《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尚未发布，该 6 道工序无相关环保手续；环境影响评价法实施后，该 6 道工序未进行过改扩建。2000 年、2001 年、2002 年该企业在密炼委外的前提下增加了热压工序，填报了登记表。在经历数次环评登记后生产能力为气门嘴 7000 万只/年和气门芯 1.5 亿只/年。

新厂于 2013 年办理了《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整厂搬迁及扩能项目》环评手续，拟将老厂整厂搬迁至曙新路 12 号并进行扩产，设计能力为气门嘴由 7000 万只/年扩产到 1 亿只/年（铝制气门嘴 3600 万只、铜制气门嘴 6400 万只）、气门芯 2 亿只/年、TPMS 胎压监测系统 1000 万套/年，该环评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取得江阴市环境保护局批复。

由于新厂无充足空间布置全套生产线及厂区整体搬迁需要时间，故截止目前老厂仍保留有生产能力铜制气门嘴 3000 万只/年（含清洗工序）项目。新厂于 2016 年完成了一阶段验收（铝制气门嘴 3600 万只和气门芯 2 亿只，TPMS 胎压监测系统未建设并不再建设），新厂剩余产品自主验收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结束（铜制气门嘴 3400 万只/年）。

本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取得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文件（锡行审环许[2021]1293 号）（见附件 1）。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开始建设，于 2022 年 3 月建成，并于 2022 年 5 月调试完成。

由于老厂保留的铜制气门嘴未验收，故与新厂的本次扩建项目一并验收。

表 2-1 公司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地址	环评批复时间及档案号	环保验收时间及档案号
1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	报告表	曙新路 12 号	2021.10.9 档案编号：锡行审环许[2021]1293 号	2021.5.26 自主验收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受建设单位委托，2022 年 6 月欧宜检测认证服务（苏州）有限公司组织人员对该项目进行现场踏勘，主要建设内容与环评申报一致，产能已满足项目验收监测条件。

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1%。企业职工 385 人，年工作 300 天，二班制，每班工作 12 小时，年运行 7200 小时。

项目主要分布有生产车间、仓库和办公用房等，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本项目主要设备统计见表 2-2、项目公辅工程统计情况见表 2-3，项目的主要产品方案见表 2-4。

表 2-2a 本项目主要设备表（新厂）

类型	名称	规模型号	设备数量		产地来源	备注
			环评量	实际量		
生产设备	热压成型机	300T	20 组	20 组	国内	无变化
	气门嘴全自动加工机	/	20 台	20 台	国内	无变化
	自动凸轮机（自动车床）	KS-09	220 台	220 台	国内	无变化
	气门芯全自动组装机	/	37 台	37 台	国内	无变化
	时效炉	/	1 台	1 台	国内	无变化
	自动数控机床	MCK0640	200 台	200 台	国内	无变化
	开炼机	XK450	2 台	2 台	国内	无变化
	喷砂机	自制	11 台	11 台	国内	无变化
	打毛机	自制	21 台	21 台	国内	无变化
	滤网式吸尘器	/	23 台	23 台	国内	无变化
	冷镦机	14B	5 台	5 台	国内	无变化
	回火炉	RGY-70-5	2 台	2 台	国内	无变化
	试气设备	/	18 台	18 台	国内	无变化
	气门嘴全自动组装机	/	10 台	10 台	国内	无变化
	激光打标机	DM121	2 台	2 台	国内	无变化
	烘干机	500A	5 台	5 台	国内	无变化
	预成型机	250T	2 台	2 台	国内	无变化
	<b>打弯机</b>	/	<b>0</b>	<b>5 台</b>	<b>国内</b>	<b>新增 5 台</b>
公辅设备	空压机	YMF1175	6 台	6 台	国内	无变化
环保设备	二级活性炭装置	10000m <sup>3</sup> /h	1 台	1 台	国内	无变化

表 2-2b 主要设备表（老厂）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设备数量（台套数）		备注
			环评量	实际量	
1	热压成型机	300T	17 组	17 组	无变化
2	开炼机	XK450	2 台	2 台	无变化
3	预成型机	-	4 台	4 台	无变化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4	大嘴自动加工机	-	50 台	50 台	无变化		
5	大嘴自动六角车	-	10 台	10 台	无变化		
6	吸尘器	-	18 台	18 台	无变化		
7	自动数控机床	MCK0640	20 台	20 台	无变化		
8	自动机床		100 台	100 台	无变化		
9	冲床	-	12 台	12 台	无变化		
10	打毛机	自制	9 台	9 台	无变化		
11	喷砂机	自制	4 台	4 台	无变化		
12	铜棒切料机	-	4 台	4 台	无变化		
13	打弯机	/	0	15 台	新增 15 台		
14	清洗设备	除油池	100cm×100cm×70cm		2 个	2 个	无变化
		泡酸池	100cm×100cm×70cm、2×50cm×70cm×35cm		3 个	3 个	
		清水池	3×100cm×100cm×60cm、6×50cm×70cm×35cm		9 个	9 个	
		脱水机	离心脱水		6 个	6 个	
		研磨机	/		5 个	5 个	

表 2-3 公用及辅助工程（新厂）

分类	建设名称	建设能力		备注	
		环评量	实际量		
贮运工程	配件仓库	280m <sup>2</sup>	280m <sup>2</sup>	无变化	
	成品仓库	250m <sup>2</sup>	250m <sup>2</sup>	无变化	
公用工程	给水	5882t/a	5882t/a	无变化	
	排水	4680t/a	4680t/a	无变化	
	供电	200 万度/年	200 万度/年	无变化	
	办公区	4000m <sup>2</sup>	4000m <sup>2</sup>	无变化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1 套二级活性炭	10000m <sup>3</sup> /h	10000m <sup>3</sup> /h	无变化
		滤网式吸尘器	23 套	23 套	无变化
	固废处理	危废暂存区	60m <sup>2</sup>	50m <sup>2</sup>	-10m <sup>2</sup>
		一般固废暂存区	70m <sup>2</sup>	70m <sup>2</sup>	无变化

表 2-4 全厂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及规格	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hr)
			环评量	实际量	变化量	
1	新厂	铜制气门嘴, Z1-01-8 TR78A TR179A Z1-01-5 TP-AL-356F TR543 TR554C TP-AL-38	2.25 亿只/年	2.25 亿只/年	0	7200
2	老厂	铜制气门嘴, Z1-01-8 TR78A TR179A Z1-01-5 TP-AL-356F TR543 TR554C TP-AL-38	3000 万只	3000 万只	0	7200

##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5。

表 2-5a 原辅材料消耗（新厂）

产品	类别	名称	组分、规格	年耗量(t/a)	包装储存方	最大储	来源及运输
----	----	----	-------	----------	-------	-----	-------

江阳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名称				环评量	实际量	变化量	式	量	
铜制 气门 嘴	原料	丁基密 炼橡胶	固态, 橡胶	1000	1000	0	箱装, 100kg	2t	国外、汽运
		铜棒	固态, 铜	1000	1000	0	箱装, 100kg	2t	国内、汽运
		气门嘴 半成品	固态, 铜	500	500	0	箱装, 100kg	2t	国内、汽运
		石英砂	固态, 石英	28	28	0	袋装, 100kg	2t	国内、汽运
		密封垫	固态, 硅胶	6800 万个	6800 万 个	0	箱装, 1 万个	100 万个	国内、汽运
		螺母	固态, 铜	6800 万个	6800 万 个	0	箱装, 1 万个	100 万个	国内、汽运
		防尘帽	塑料/铜	2.59 亿个	2.59 亿个	0	箱装, 1 万个	100 万个	国内、汽运
/	辅料	冷却油	液态, 矿物 油, 不含氮磷	8	8	0	桶装, 25kg	2t	国内、汽运
		皂化液	液态, 乳化 液, 不含氮磷	1.1	1.1	0	桶装, 25kg	0.1t	国内、汽运
		脱模剂	液化石油气、 正丙醇、2- 甲基戊烷、庚 烷、正丙醇	0	0.7	+0.7	桶装, 25kg	0.1t	国内、汽运
/	电	-	-	200 万度	200 万度	0	/	/	国内、汽运

表 2-5b 原辅材料消耗 (老厂)

产品	类别	名称	规格、指标	年耗量(t/a)			来源及运输
				环评量	实际量	变化量	
铜制橡 胶气门 嘴 3000 万只/年	原料	丁基密炼橡胶	/	800	800	0	外购、国外、汽运
		铜棒	铜	1200	1200	0	外购、国内、汽运
	辅料	机械油	矿物油, 不含氮磷	14	14	0	外购、国外、汽运
		皂化液	乳化液, 不含氮磷	3	3	0	外购、国内、汽运
		石英砂	石英	12	12	0	外购、国内、汽运
		清洗助剂	硅酸钠、磷酸钠、葡 萄糖酸钠、乙二醇单 丁醚	3	3	0	外购、国内、汽运
		脱模剂	液化石油气、正丙醇、 2-甲基戊烷、庚烷、 正丙醇	0.8	0.8	0	外购、国内、汽运
		研磨剂	十二烷基苯磺酸 85%、壬基酚聚氧乙 烯醚 2%、硬脂酸 1%、 水 12%	20	20	0	外购、国内、汽运
		脱脂剂	邻二甲苯、异丙醇	10	10	0	外购、国内、汽运
		清洗剂	硅酸钠、磷酸钠、葡 萄糖酸钠、乙二醇四 乙酸二钠、乙二醇单 丁醚	20	20	0	外购、国内、汽运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硫酸	50%	9	9	0	外购、国内、汽运
		抛丸子	AL <sub>2</sub> O <sub>3</sub>	0.5	0.5	0	外购、国内、汽运
/	电	-	-	80 万度/年	80 万度/年	0	当地电网

本项目新厂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清洗工序委外处理，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

老厂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进曙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生产废水经厂内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不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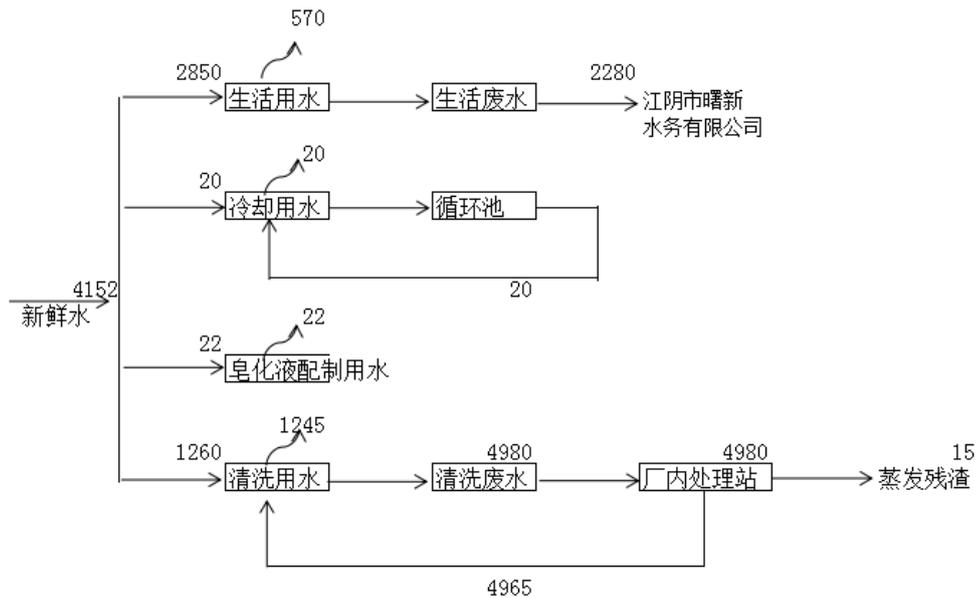


图 2-4 老厂水平衡图 (t/a)

### 2.3 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与环评一致，无变动情况。具体见下表：

**表 2-6 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比分析表**

文中所列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对照情况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总产品品种不发生变化。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无变化。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无变化。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	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无变化
生产工艺	<p>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况之一：</p> <p>（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p> <p>（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p>	<p>新厂原环评未考虑脱模剂用量，本次验收补充。脱模剂主要成分为液化石油气、正丙醇、2-甲基戊烷、庚烷、正丙醇，使用量较少，脱模时挥发的少量废气经热压成型机上方的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废气处理装置，脱模剂挥发的废气不定量分析。</p> <p>新增的打弯机为不产生污染物的设备。</p> <p>未新增产品品种、主要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材料未增加。未新增污染因子。未增加废气和废水排放量、固废产生量。</p>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无变化。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无变化。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变化。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无变化。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变化。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变化。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无变化。

对照上表，本次变动不涉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中规定的“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范畴，故无重大变动。

。

2.4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新厂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铜制气门嘴主要分为无胶座嘴和有胶座嘴，其中无胶座嘴不需套橡胶圈，有胶座嘴需与橡胶圈组合热压成型并经打毛后出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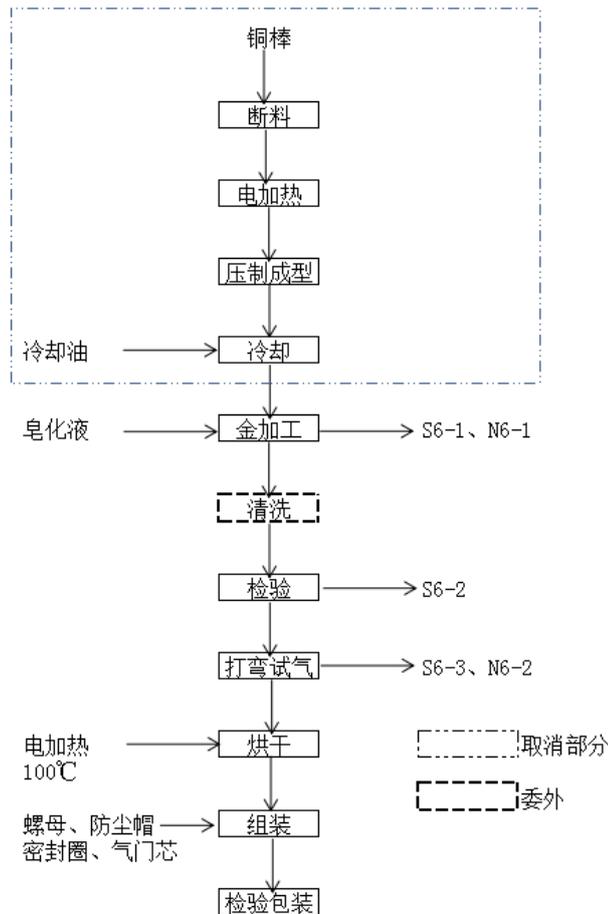


图 2-1 铜制无胶座气门嘴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金加工：**外购的半成品来料后在数控设备、自动车床进行精加工，精加工过程产生噪声（N6-1）及少量废金属屑（S6-1）。金加工过程中设备需使用皂化液进行润滑，大部分皂化液在设备运转过程中挥发，少量皂化液沾染在产品上后续委外清洗，皂化液定期补充，无废皂化液产生。

**清洗：**由于在机械油冷却及精加工过程中，气门嘴表面会附着油污、皂化液、灰尘等，需要进行清洗，本工序委外。

**检验：**经清洗后的工件返回厂内人工检验清洁度，合格品进行后续打弯试气，不合

格品作为固废处理（S6-2）。

打弯试气：采用试气设备对气门嘴进行漏气检测（充入空气或水），打气放气时产生少量噪声（N6-2）和不合格品（S6-3）。用水进行漏气检测时由于工件都已清洗干净，无油污及灰尘附着，故清洗废水中不含有油类物质，同时漏气检测用水量极少，检测后的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故无相关废水排放。

烘干：使用自来水测试后需用烘干机烘干水汽，烘干采用电加热，温度 100℃。

组装、包装：试气合格后与外购的螺母、防尘帽、密封圈和自制的气门芯进行组装，组装完成后包装出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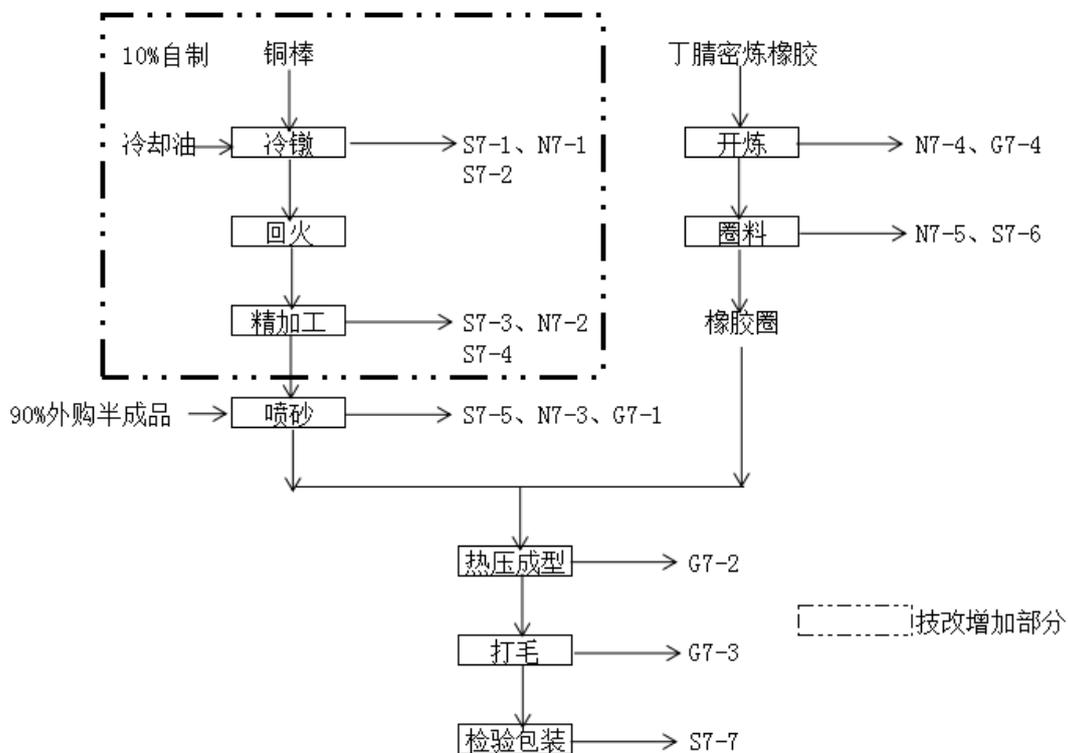


图 2-2 有胶座嘴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冷镦：外购的铜棒在冷镦机上进行冷镦成固定的尺寸，此过程产生噪声（N7-1）和少量边角料（S7-1），设备使用时由于温度过高，需使用冷却油进行冷却，会产生少量废冷却油（S7-2）。

回火：冷镦后为在回火炉内回火处理，以降低硬度，回火时间约 3 小时，温度约 500℃（电加热），工件上的冷却油在高温下会产生油烟，由于沾染的油较少，回火后回火炉

开启时油烟在车间内无组织散发，本次不定量分析。

精加工：回火后的工件在数控设备、自动车床进行精加工，此过程产生少量边角料（S7-4）、废油（S7-3）和设备运行噪声（N7-2）。

喷砂：精加工后的工件在喷砂机内对气门嘴底部进行喷砂以获得较粗糙的表面，增加气门嘴与橡胶底座的结合能力。此过程产生噪声（N7-2）、喷砂废气（G7-1）和废石英砂（S7-5）。

气门嘴基座为橡胶材质，该基座作用主要为紧密连接气门嘴与轮胎。橡胶原料为外购的半成品混炼胶，该混炼胶已经过密炼，采购后无需添加任何硫化剂、促进剂等辅助材料。

开炼：外购的半成品密炼胶直接进行开炼，不需添加任何药物或辅助原料，开炼环节仅需将炼好的胶在开炼机上翻炼一下，胶料受挤压后自发热起到软化作用，方便后续圈料。橡胶受到挤压发热（30-40℃），会有少量的废气挥发（G7-4）。开炼环节有设备运行噪声（N7-4）产生。

圈料：利用预成型机对片状橡胶进行成型，主要制作成橡胶圈，橡胶圈套在气门嘴底部，该过程产生少量废橡胶边角料（S7-6）和设备运行噪声（N7-5）。圈料为简单的切割过程，不涉及加热，无废气产生。

热压成型：橡胶大分子在加热下与硫化剂发生化学反应，交联成为立体网状结构的过程。经过热压成型后的橡胶称热压成型胶，为定型的具有实用价值的橡胶制品。本项目原料中自带硫化剂，无需单独添加硫化剂。利用热压成型机对橡胶进行热压成型，使橡胶圈与气门嘴紧密相连，并形成相应的形状。热压成型环节为电加热，加热温度为180℃左右，橡胶料在高温作用下会释放出橡胶烟气（G7-2）产生。

打毛：经过热压成型的气门嘴橡胶底座较为光滑，在后期客户使用过程中会影响其橡胶内胎的结合力，需要采用打毛机进行表面粗化，该环节有打毛废气（G7-3）产生。

检验：主要检验产品胶座是否符合要求，采用人工检验方式，该环节有废品（S7-7）产生。

## 2、老厂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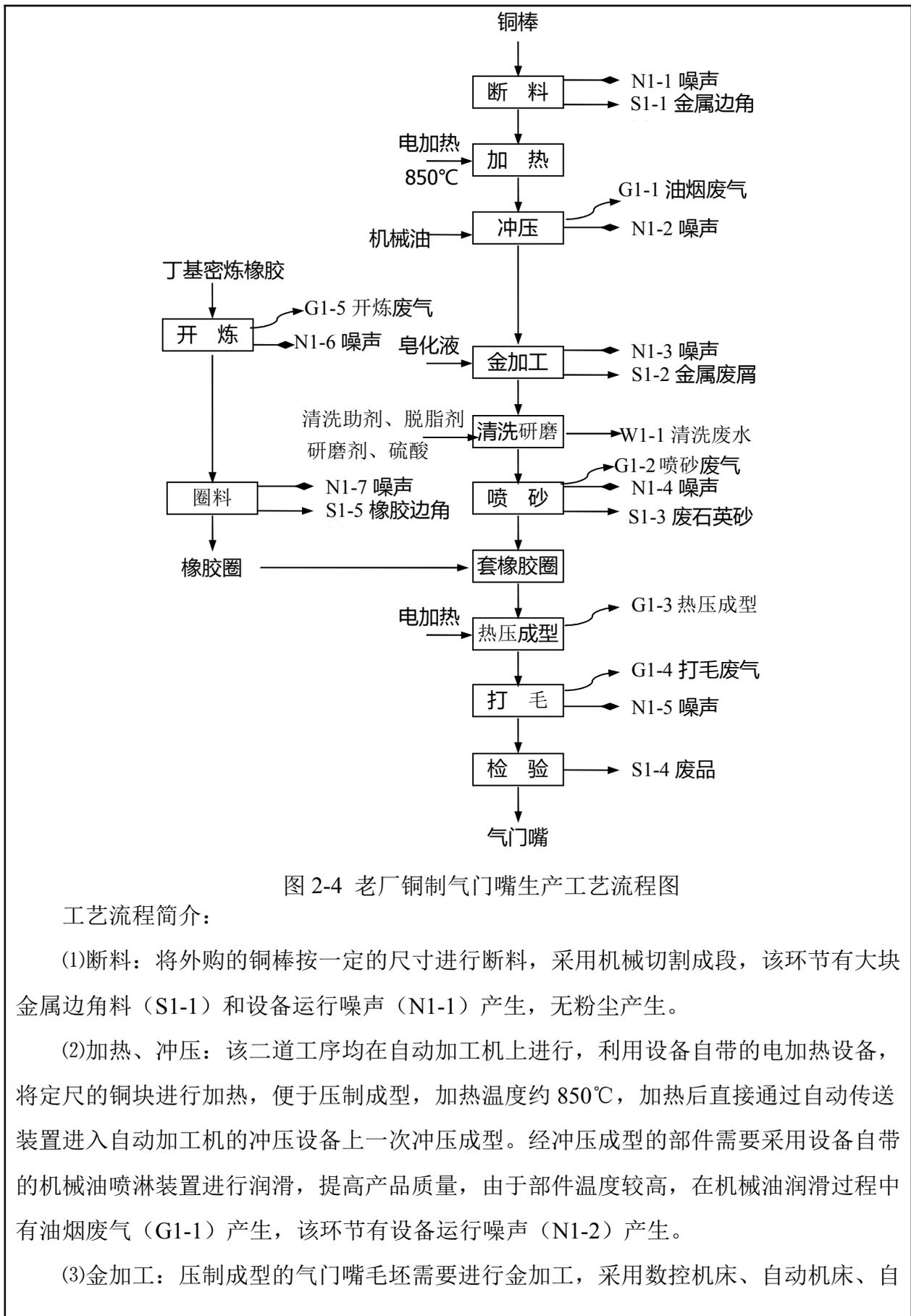


图 2-4 老厂铜制气门嘴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介：

(1)断料：将外购的铜棒按一定的尺寸进行断料，采用机械切割成段，该环节有大块金属边角料（S1-1）和设备运行噪声（N1-1）产生，无粉尘产生。

(2)加热、冲压：该二道工序均在自动加工机上进行，利用设备自带的电加热设备，将定尺的铜块进行加热，便于压制成型，加热温度约 850℃，加热后直接通过自动传送装置进入自动加工机的冲压设备上一次冲压成型。经冲压成型的部件需要采用设备自带的机械油喷淋装置进行润滑，提高产品质量，由于部件温度较高，在机械油润滑过程中有油烟废气（G1-1）产生，该环节有设备运行噪声（N1-2）产生。

(3)金加工：压制成型的气门嘴毛坯需要进行金加工，采用数控机床、自动机床、自

动六角车等金加工设备对坯件的外形、内部进行精确加工。在金加工过程中需要采用皂化液作为润滑剂，大部分皂化液在设备运转过程中挥发，少量皂化液沾染在产品上后续清洗，皂化液定期补充，无废皂化液产生。加工过程中有金属废屑（S1-2）产生，设备在运行过程中有噪声（N1-3）产生。

(4)清洗、研磨：由于在机械油冷却及金加工过程中，气门嘴表面会附着油污、灰尘，影响橡胶基座与气门嘴的连接，需要进行清洗，该环节产生清洗废水 W1-1。清洗后的工件需用研磨剂和抛丸子在研磨机内进行研磨，以获得更光滑的效果。

清洗过程主要分为除油、泡酸、清洗 1、研磨、清洗 2、脱水。泡酸时采用外购的 50%硫酸倒入泡酸池，稀释酸液为 0.5%，因浓度较低，挥发的硫酸雾极少量，本次不定量分析。清洗废水进入厂内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5)喷砂：喷砂是利用石英砂对气门嘴底部进行冲击，使气门嘴底部与橡胶连接部分形成较粗糙的表层，增加气门嘴与橡胶底座的结合能力。该环节在喷砂机内进行，为传送带连续式生产。该环节有设备运行噪声（N1-4）和喷砂废气（G1-2）产生，喷砂机内石英砂需定期更换，有废石英砂（S1-3）产生。

气门嘴基座为橡胶材质，该基座作用主要为紧密连接气门嘴与轮胎。橡胶原料为外购的半成品混炼胶，该混炼胶已经过密炼，采购后无需添加任何硫化剂、促进剂等辅助材料。

(6)开炼：外购的半成品密炼胶直接进行开炼，开炼环节无需加热，橡胶受到挤压发热（30-40℃），会有少量的废气挥发（G1-5）。经过开炼的橡胶为片状橡胶，直接进入预成型机进行冲压成型。开炼环节有设备运行噪声（N1-6）产生。

(7)圈料：利用预成型机对片状橡胶进行冲压成型，主要冲压成橡胶圈，冲压成型环节有橡胶边角料（S1-5）和设备运行噪声（N1-7）产生。

(8)套橡胶圈：在热压成型成型前，将气门嘴放入模板内，喷入少量脱模剂，并在模板内的气门嘴底部套一个橡胶圈。

(9)热压成型：橡胶大分子在加热下与硫化剂发生化学反应，交联成为立体网状结构的过程。经过热压成型后的橡胶称热压成型胶，为定型的具有实用价值的橡胶制品。本项目原料半成品密炼胶中自带硫化剂，无需单独添加硫化剂。利用热压成型机对橡胶进行热压成型成型，使橡胶圈与气门嘴紧密相连，并形成相应的形状。热压成型环节为电加热，加热温度为 180℃左右，该环节有热压成型废气（G1-3）产生。

(10)打毛：经过热压成型的气门嘴橡胶底座较为光滑，在后期客户使用过程中会影响其橡胶内胎的结合力，需要采用打毛机进行表面粗化，该环节有打毛废气（G1-4）和设备运行噪声（N1-5）产生。

(11)检验：主要检验产品是否符合要求，采用人工检验方式，该环节有废品（S1-4）产生。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3.1 废水**

1、新厂废水

本项目新厂不新增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

2、老厂废水

老厂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进入曙新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清洗废水）经厂内自建污水站处理后回用，不排放。

（1）清洗废水（W1-1）

老厂清洗废水水量为 4980t/a，主要成分为石油类、COD、总铜、总锌、TP，经超滤+反渗透+蒸发后回用（设计能力 50m<sup>3</sup>/d，超滤反渗透装置设计能力为 3m<sup>3</sup>/h，低温蒸发装置设计能力为 15m<sup>3</sup>/d，蒸发结晶系统设计能力为 1m<sup>3</sup>/d），蒸发结晶委外处置，废水不排放。

（2）生活污水

老厂职工人数 95 人，年生产 300 天，生活用水定额 100L/d\*人，污水排放系数 0.8，年产生生活污水 2280t/a。

表 3-1 主要污染物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

生产设施/排放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规律	处理设施	
			环评/初步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COD、SS、NH <sub>3</sub> -N、TP	间歇	经市政管网排入曙新污水处理厂	经市政管网排入曙新污水处理厂
清洗废水	石油类、COD、总铜、总锌、TP	间歇	经厂内废水站处理后回用	经厂内废水站处理后回用

**3.2 废气**

1、新厂废气

新厂废气主要来源于喷砂、热压成型、开炼和打毛。

表 3-2 项目废气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

废气来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治理措施	
			环评/初步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
开炼、热压成型	非甲烷总烃	连续	二级活性炭吸附后 15 米高废气 FQ1 排气筒排放	二级活性炭吸附后 15 米高 FQ1 排气筒排放
	硫化氢	连续		
喷砂	颗粒物	连续	滤网式吸尘器处理后	滤网式吸尘器处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车间无组织排放	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打毛	颗粒物	连续	滤网式吸尘器处理后 车间无组织排放	滤网式吸尘器处 理后车间无组织 排放
开炼、热压成型	非甲烷总烃	连续	车间通风	车间通风
	硫化氢	/		

2、老厂废气

老厂废气主要来源于冲压、热压成型、开炼、喷砂、打毛。

表 3-3 老厂项目废气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

废气来源	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治理措施	
			环评/初步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
冲压	非甲烷总烃	连续	油雾净化装置处理后 15 米高 FQ-1 排放	油雾净化装置 处理后 15 米高 FQ-1 排放
热压成型	非甲烷总烃、硫化氢	连续	二级活性炭吸附后 15 米高 FQ-2 排气筒排 放	二级活性炭吸 附后 15 米高 FQ-2 排气筒排 放
开炼	非甲烷总烃	连续		
喷砂	颗粒物	连续	滤网式吸尘器处理后 车间无组织排放	滤网式吸尘器 处理后车间无 组织排放
打毛	颗粒物	连续	滤网式吸尘器处理后 车间无组织排放	滤网式吸尘器 处理后车间无 组织排放
冲压	非甲烷总烃	连续	车间通风	车间通风
热压成型	非甲烷总烃、硫化氢	连续	车间通风	车间通风
开炼	非甲烷总烃	连续	车间通风	车间通风

3.3 噪声

1、新厂噪声

新厂主要噪声源为自动数控机床、开炼机、热压成型机、喷砂机、冷镦机等，采取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绿化降噪等措施。

2、老厂噪声

老厂主要噪声源为自动数控机床、开炼机、热压成型机、冲床、打毛机、切料机等等，采取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绿化降噪等措施。

3.4 固废

1、新厂固废

新厂固废主要为喷砂产生的废石英砂、圈料产生的废橡胶以及设备冷却、维护产生的废油、废气治理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和废桶。

新厂危废暂存库面积约 50 平方米，危险废物仓库的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有关要求。

## 2、老厂固废

老厂一般固废为断料环节产生的金属边角料，金加工环节产生的金属废屑、喷砂环节更换的废石英砂和研磨产生的废抛丸子，橡胶冲压成型环节产生的橡胶边角料，检验环节产生的废品；危废为设备检修的废机械油，活性炭吸附装置更换的废活性炭、废桶和污水处理污泥。

老厂危废间面积为 100m<sup>2</sup>，危险废物仓库的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有关要求。

两厂的危废均已签订危废处理协议，其中含铜污泥、蒸发残渣委托南通圣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油委托江阴市金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处理；废桶委托江阴市江南金属桶厂有限公司处理；废活性炭委托常州富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一般固废为金属废料、金刚砂和废橡胶，金刚砂委托无锡市海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处理；废橡胶外售给如皋市永钢钢丸厂；金属废料由供应商回收。

##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项目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

#### (1) 废气

本项目新厂营运期间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可达到《橡胶制品工艺污染物排放标准》，硫化氢、臭气浓度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颗粒物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4041-2021）表 3 标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能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标准。废气排放量少，对外环境影响较小，生产废气经相应的处理措施处理后排入到大气中不会降低周围环境空气的功能级别，周围大气环境功能可维持现状。

#### (2) 废水

本项目新厂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不新增生活污水。

老厂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回用，废水不外排，蒸发残渣委外。生活污水接管至曙新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曙新河。经处理后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3) 噪声

本项目新厂及老厂设备产生的噪声经治理措施治理后能使其达标排放，厂界可以达标，不会降低项目所在地原有声环境功能级别。

#### (4) 固废

本项目投产后厂内各类废物分类收集，分类临时存放，危险废物交给有相应处理资质的公司处置；一般固废外售或供应商回收，职工的生活垃圾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综上所述，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认为本项目完成本评价所提出的全部治理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后，在营运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详见环评。

###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见附件 2。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验收监测期间，污染因子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 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0.07mg/m <sup>3</sup>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 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5.4.10.3	0.001mg/m <sup>3</sup>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 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604-2017	0.07mg/m <sup>3</sup>
	总悬浮颗 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0.001mg/m <sup>3</sup>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 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3.1.11.2	0.001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14657-1993	10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0.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4mg/l
	化学需氧 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10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0.01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1mg/l
	总锌、总铜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7475-1987	总锌 0.05mg/l、总铜 0.05mg/l
噪声	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5.2 监测仪器**

验收监测期间，采样分析设备见表 5-2。

表 5-2 监测分析设备

检测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测仪器编号
有组 织	非甲烷总 烃	气相色谱仪/GC-2014C 智能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ME5101H	F-030-02、 X-009-01、X-010-01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智能烟尘（气）测试仪/ME5101	
	硫化氢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1800 智能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ME5101H 智能烟尘(气)测试仪/ME5101 全自动烟气采样器/MH3001	F010-01、X-009-01、X-010-01、X-026-01、X-026-02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GC-2014C 便携式气象五参数测定仪/5500	F-030-02、X-008-01
	硫化氢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1800、便携式气象五参数测定仪/5500、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MH1205	F010-01、X-008-01、X-021-01、X-021-02、X-021-03、X-021-04
	总悬浮颗粒物	电子天平/AUW220D、恒温恒重称重系统/LH-HWSX300 便携式气象五参数测定仪/5500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MH1205	F017-02、F-042-01、X-008-01、X-021-01、X-021-02、X-021-03、X-021-04
	臭气浓度	便携式气象五参数测定仪/5500	X-008-01
废水	pH	便携式 pH 计/F2-standard	X-001-01
	悬浮物	电子天平/ATY124	F-017-04
	化学需氧量	酸碱滴定管/50ml	DDG-50-06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	F-010-02
	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1800	F-010-01
	石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D18-B	F041-01
	总锌、总铜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AA-6880	F-002-02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AWA6228+	X-003-02

### 5.3 人员资质

参加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 5.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中有关规定执行。

现场气体样品采集时，采集全程序空白样，样品避光冷藏保存。

### 5.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定期检验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次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小于 0.5dB 测量结果有效。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本项目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1 和 6-2。

表 6-1 新厂验收监测内容表

样品类别	点位 数	样品性质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废气	2	FQ1 排气筒废气	排气筒处理前、后	非甲烷总烃、硫化氢	检测 2 天 每天检测 3 次
	4	厂界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 厂界下风向 3 个点	非甲烷总烃、硫化氢、颗粒物、臭气浓度	
	1	厂内废气	热压成型车间窗户外	非甲烷总烃	
噪声	4	厂界噪声	厂界东南西北共 4 个点	厂界昼间噪声、厂界夜间噪声	检测 2 天，昼、夜间各检测 1 次

表 6-2 老厂验收监测内容表

样品类别	点位 数	样品性质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废气	2	FQ-1 排气筒废气	排气筒处理前、后	非甲烷总烃、硫化氢	检测 2 天 每天检测 3 次
	2	FQ-2 排气筒废气	排气筒处理前、后	非甲烷总烃	
	4	厂界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 厂界下风向 3 个点	非甲烷总烃、硫化氢、颗粒物、臭气浓度	
	1	厂内废气	热压成型车间窗户外	非甲烷总烃	
噪声	4	厂界噪声	厂界东南西北共 4 个点	厂界昼间噪声、厂界夜间噪声	检测 2 天，昼、夜间各检测 1 次
废水	1	废水	进出口（废水处理设施进口、蒸汽冷凝水出口）	pH、COD、总磷、石油类、总铜、总锌	检测 2 天 每天检测 4 次
	2		生活污水排口	pH、COD、SS、氨氮、总磷	检测 2 天 每天检测 4 次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22 年 6 月 9 日~10 日对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进行验收监测，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运行正常，各项环保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产品的生产负荷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具体工况见表 7-1。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产品工况

序号	名称	年设计能力	生产时间 (天)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能力
1	铜制气门嘴（新厂）	2.25 亿只	300 天	64 万只/天
2	铜制气门嘴（老厂）	3400 万只		9.6 万只/天

本次验收项目包括新厂和老厂，验收期间两个厂区均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运转稳定，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 （1）新厂验收监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见表 7-5。

表 7-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FQ1 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2.6.9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7854	0.7854	1.7854
大气压		kPa	100.90	100.90	100.90
烟气温度		℃	31	34	34
含湿量		%	2.4	2.4	2.4
动压		Pa	165	168	163
静压		kPa	-0.12	-0.12	-0.12
烟气流速		m/s	14.0	14.2	14.0
工况风量		m <sup>3</sup> /h	39627	40183	39580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34546	34688	34168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1.22	1.32	1.22
	排放速率	kg/h	0.042	0.046	0.042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0.03	0.03	0.03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排放速率	kg/h	1.0×10 <sup>-3</sup>	1.0×10 <sup>-3</sup>	1.0×10 <sup>-3</sup>
--	------	------	----------------------	----------------------	----------------------

续表 7-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FQ1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6.9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7854	0.7854	0.7854	
大气压	kPa	100.91	100.91	100.91	
烟气温度	℃	34	35	35	
含湿量	%	2.2	2.2	2.2	
动压	Pa	130	133	129	
静压	kPa	0.00	0.00	0.00	
烟气流速	m/s	12.5	12.7	12.5	
工况风量	m <sup>3</sup> /h	35311	35775	35232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30583	30883	30416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 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 放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83	0.025	10	/
	第二次	0.82	0.025		
	第三次	0.76	0.023		
硫化氢	第一次	0.02	6.1×10 <sup>-4</sup>	/	0.33
	第二次	0.02	6.2×10 <sup>-4</sup>		
	第三次	0.02	6.1×10 <sup>-4</sup>		

备注：非甲烷总烃限值标准参考《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硫化氢限值标准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T14554-1993）表2。

续表 7-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FQ1 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2.6.10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7854	0.7854	0.7854	
大气压	kPa	100.89	100.89	100.89	
烟气温度	℃	33	34	34	
含湿量	%	2.3	2.3	2.3	
动压	Pa	158	160	162	
静压	kPa	-0.11	-0.11	-0.11	
烟气流速	m/s	13.8	13.9	14.0	
工况风量	m <sup>3</sup> /h	38898	39207	39452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33722	33879	34090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1.22	1.21	1.21
	排放速率	kg/h	0.041	0.041	0.041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0.03	0.03	0.03
	排放速率	kg/h	1.0×10 <sup>-3</sup>	1.0×10 <sup>-3</sup>	1.0×10 <sup>-3</sup>

续表 7-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FQ1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6.10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7854	0.7854	0.7854
大气压		kPa	100.89	100.89	100.89
烟气温度		℃	34	35	35
含湿量		%	2.2	2.3	2.2
动压		Pa	127	131	126
静压		kPa	0.00	0.00	0.00
烟气流速		m/s	12.3	12.6	12.6
工况风量		m <sup>3</sup> /h	34904	35515	34823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30226	30622	30058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最高允许排放 浓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 放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80	0.024	10	/
	第二次	0.77	0.024		
	第三次	0.80	0.024		
硫化氢	第一次	0.02	6.0×10 <sup>-4</sup>	/	0.33
	第二次	0.03	9.2×10 <sup>-4</sup>		
	第三次	0.02	6.0×10 <sup>-4</sup>		

备注：非甲烷总烃限值标准参考《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硫化氢限值标准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T14554-1993）表2。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检测频次				排放 限值	采样时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非甲烷总 烃(mg/m <sup>3</sup> )	厂界上风向H1	0.33	0.32	0.32	0.42	4	2022.6.9
		0.32	0.35	0.31	0.37		
		0.31	0.35	0.42	0.34		
	厂界下风向H2	0.45	0.45	0.47	0.44		
		0.48	0.48	0.48	0.47		
		0.47	0.54	0.45	0.52		
	厂界下风向H3	0.54	0.52	0.46	0.51		
		0.51	0.58	0.47	0.57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厂界下风向H4	0.54	0.62	0.56	0.55	6	
		0.50	0.53	0.57	0.54		
		0.53	0.56	0.58	0.46		
		0.49	0.46	0.49	0.51		
	车间门外1m处 H5	0.70	0.72	0.70	0.64		
		0.66	0.72	0.67	0.68		
		0.68	0.69	0.65	0.66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	厂界上风向H1	0.167	0.167	0.200	0.183	0.5	
	厂界下风向H2	0.250	0.283	0.233	0.250		
	厂界下风向H3	0.267	0.217	0.267	0.250		
	厂界下风向H4	0.250	0.283	0.300	0.250		
硫化氢 (mg/m <sup>3</sup> )	厂界上风向H1	ND	ND	ND	ND	0.06	
	厂界下风向H2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H3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H4	ND	ND	ND	ND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厂界上风向H1	13	11	12	11	20	2022.7.30
	厂界下风向H2	14	19	17	15		
	厂界下风向H3	16	15	18	17		
	厂界下风向H4	15	16	17	18		
非甲烷总 烃(mg/m <sup>3</sup> )	厂界上风向H1	0.36	0.31	0.38	0.32	4	
		0.31	0.37	0.35	0.33		
		0.30	0.31	0.34	0.32		
	厂界下风向H2	0.48	0.50	0.55	0.48		
		0.44	0.45	0.54	0.51		
		0.56	0.48	0.46	0.52		
	厂界下风向H3	0.57	0.53	0.55	0.54		
		0.59	0.58	0.54	0.54		
		0.56	0.45	0.59	0.48		
	厂界下风向H4	0.52	0.43	0.46	0.56		
		0.52	0.46	0.55	0.53		
		0.47	0.49	0.42	0.53		
	车间门外1m处 H5	0.68	0.65	0.70	0.73		
0.62		0.63	0.68	0.66			
0.61		0.66	0.72	0.65			
总悬浮颗 粒物 (mg/m <sup>3</sup> )	厂界上风向H1	0.200	0.167	0.183	0.183	0.5	
	厂界下风向H2	0.283	0.300	0.250	0.267		
	厂界下风向H3	0.233	0.233	0.267	0.283		
	厂界下风向H4	0.217	0.250	0.233	0.267		
硫化氢 (mg/m <sup>3</sup> )	厂界上风向H1	ND	ND	ND	ND	0.06	
	厂界下风向H2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H3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H4	ND	ND	ND	ND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厂界上风向H1	12	13	11	/	20	2022.7.31
	厂界下风向H2	17	15	17	/		
	厂界下风向H3	16	18	17	/		
	厂界下风向H4	16	18	14	/		

备注：1、“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硫化氢的检出限为 0.001mg/m<sup>3</sup>。

2、非甲烷总烃厂界限值标准参考《橡胶制品工艺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6，非甲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烷总烃车间门口限值标准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总悬浮颗粒物限值标准参考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硫化氢、臭气浓度限值标准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T14554-1993）表1二级新改扩建。

续表 7-3 无组织废气检测期间的气象参数

检测频次	温度 (°C)	湿度 (%)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检测时间
第一次	24.5	49	100.91	东南风	2.3	2022.6.9
第二次	25.7	48	100.86	东南风	2.3	
第三次	26.5	47	100.81	东南风	2.4	
第四次	28.3	46	100.76	东南风	2.4	
第一次	24.5	61	100.88	东南风	2.4	2022.6.10
第二次	24.8	61	100.88	东南风	2.4	
第三次	25.6	60	100.86	东南风	2.5	
第四次	26.4	58	100.80	东南风	2.4	
第一次	33.1	62	100.45	东北风	2.1	2022.7.30
第二次	34.0	60	100.42	东北风	1.9	
第三次	34.5	56	100.38	东北风	1.0	
第四次	33.4	60	100.43	东北风	1.6	
第一次	33.8	63	100.45	西北风	2.5	2022.7.31
第二次	36.3	57	100.38	西北风	2.0	
第三次	36.6	59	100.37	西北风	2.3	
第四次	35.3	62	100.44	西北风	2.1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结果，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表 6 标准，硫化氢、臭气浓度的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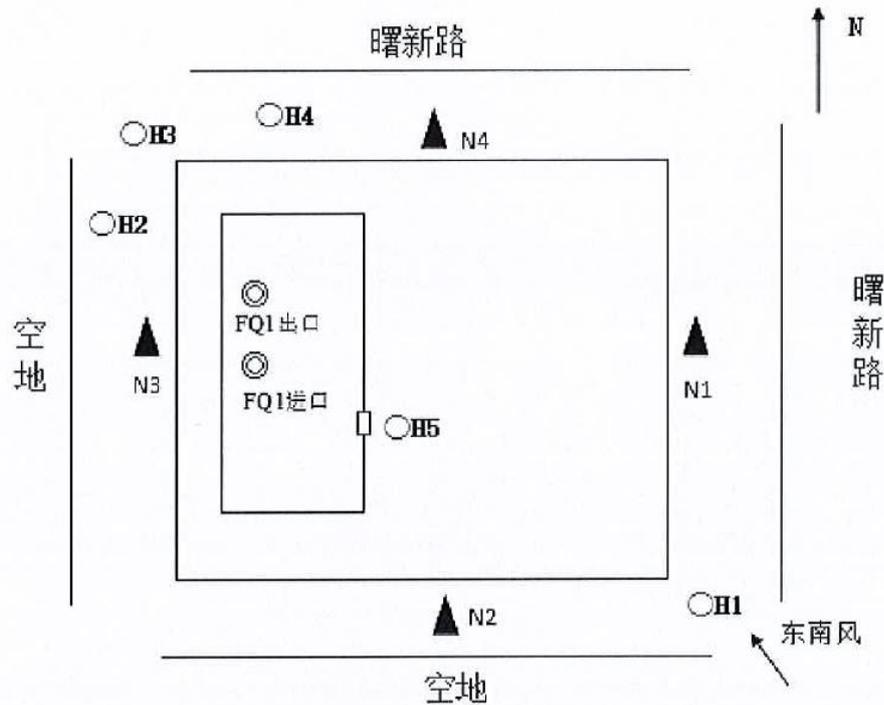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2 年 6 月 9 日		气象条件	昼间：天气 晴 风速：2.4m/s 夜间：天气 晴 风速：2.3m/s	
声级校准器标准值	94.0dB (A)		声级计校准值	检测前校准值：昼 93.8dB (A)；夜 93.8dB (A) 检测后校准值：昼 93.8dB (A)；夜 93.8dB (A)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Leq 值, dB (A)		
			昼间		夜间
N1	东厂界外 1m	/	58.3		47.8
N2	南厂界外 1m	/	57.1		46.8
N3	西厂界外 1m	/	58.9		47.5
N4	北厂界外 1m	/	57.7		47.1
检测日期	2022 年 6 月 10 日		气象条件	昼间：天气 阴 风速：2.2m/s 夜间：天气 阴 风速：2.1m/s	
声级校准器标准值	94.0dB (A)		声级计校准值	检测前校准值：昼 93.8dB (A)；夜 93.8dB (A) 检测后校准值：昼 93.8dB (A)；夜 93.8dB (A)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	主要	Leq 值, dB (A)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声源	昼间	夜间
N1	东厂界外 1m	/	58.4	46.7
N2	南厂界外 1m	/	58.6	47.2
N3	西厂界外 1m	/	57.4	48.2
N4	北厂界外 1m	/	56.9	49.5
执行标准	执行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65	55

点位示意图



备注：◎为有组织废气测点，○为无组织废气测点，▲为噪声测点。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的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表 7-5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

废气	污染物名称	非甲烷总烃	硫化氢
	实测值 (kg/h)	0.024	$6.6 \times 10^{-4}$
	实际年排放量 (t/a)	0.035	0.00095
	环评及批复要求总量 (t/a)	0.045	0.0125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根据监测结果(即平均排放速率)与年排放时间计算，根据已批复环评资料及企业核实，本项目废气仅在开模出模时产生，实际产生时间为 1440h/a，则非甲烷总烃实际排放量 0.035t/a，硫化氢实际排放量为 0.00095t/a。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2) 老厂验收监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6；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7；噪声监测结果见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 7-8；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9；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见表 7-10。

表 7-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FQ1 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2.6.9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503	0.503	0.503
大气压		kPa	100.51	100.50	100.49
烟气温度		℃	28	29	29
含湿量		%	2.2	2.1	2.0
动压		Pa	2	2	2
静压		kPa	0.10	0.10	0.08
烟气流速		m/s	1.7	1.5	1.5
工况风量		m <sup>3</sup> /h	2993	2775	2775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2634	2439	2441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1.32	1.30	1.25
	排放速率	kg/h	3.5×10 <sup>-3</sup>	3.2×10 <sup>-3</sup>	3.1×10 <sup>-3</sup>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0.04	0.03	0.04
	排放速率	kg/h	1.1×10 <sup>-4</sup>	7.3×10 <sup>-5</sup>	9.8×10 <sup>-5</sup>

续表 7-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FQ1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6.9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785	0.785	0.785
大气压		kPa	100.51	100.50	100.50
烟气温度		℃	30	31	31
含湿量		%	2.3	2.2	2.2
动压		Pa	1	1	1
静压		kPa	-0.02	-0.02	-0.02
烟气流速		m/s	1.1	1.1	1.2
工况风量		m <sup>3</sup> /h	3172	3178	3373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2770	2768	2938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 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 放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01	2.8×10 <sup>-3</sup>	10	/
	第二次	0.97	2.7×10 <sup>-3</sup>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第三次	1.00	$2.9 \times 10^{-3}$		
硫化氢	第一次	0.03	$8.3 \times 10^{-5}$	/	0.33
	第二次	0.03	$8.3 \times 10^{-5}$		
	第三次	0.03	$8.8 \times 10^{-5}$		

备注：非甲烷总烃限值标准参考《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硫化氢限值标准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T14554-1993）表2。

续表 7-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FQ1 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2.6.10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503	0.503	0.503
大气压		kPa	100.73	100.73	100.71
烟气温度		℃	28	27	28
含湿量		%	2.2	2.0	2.1
动压		Pa	2	2	2
静压		kPa	0.08	0.05	0.06
烟气流速		m/s	1.7	1.5	1.5
工况风量		m <sup>3</sup> /h	2990	2766	2770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2637	2453	2446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1.35	1.39	1.31
	排放速率	kg/h	$3.6 \times 10^{-3}$	$3.4 \times 10^{-3}$	$3.2 \times 10^{-3}$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0.04	0.04	0.04
	排放速率	kg/h	$1.1 \times 10^{-4}$	$9.8 \times 10^{-5}$	$9.8 \times 10^{-5}$

续表 7-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FQ1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6.10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785	0.785	0.785
大气压		kPa	100.73	100.71	100.69
烟气温度		℃	31	30	31
含湿量		%	2.3	2.2	2.3
动压		Pa	1	1	1
静压		kPa	-0.02	-0.02	-0.02
烟气流速		m/s	1.1	1.1	1.2
工况风量		m <sup>3</sup> /h	3172	3070	3370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2769	2688	2938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 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 放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91	2.5×10 <sup>-3</sup>	10	/
	第二次	0.98	2.6×10 <sup>-3</sup>		
	第三次	0.96	2.8×10 <sup>-3</sup>		
硫化氢	第一次	0.04	1.1×10 <sup>-4</sup>	/	0.33
	第二次	0.03	8.1×10 <sup>-5</sup>		
	第三次	0.03	8.8×10 <sup>-5</sup>		

备注：非甲烷总烃限值标准参考《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硫化氢限值标准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T14554-1993）表2。

续表 7-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FQ2 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2.6.9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283	0.283	0.283	
大气压	kPa	100.48	100.47	100.46	
烟气温度	℃	32	35	34	
含湿量	%	3.5	4.6	4.7	
动压	Pa	19	18	19	
静压	kPa	0.52	0.53	0.53	
烟气流速	m/s	4.7	4.6	4.8	
工况风量	m <sup>3</sup> /h	4825	4720	4847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4156	3979	4094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3.46	3.37	3.30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3	0.014

续表 7-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FQ2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6.9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754	0.754	0.754	
大气压	kPa	100.49	100.49	100.47	
烟气温度	℃	19	18	19	
含湿量	%	8.4	8.3	8.3	
动压	Pa	2	2	2	
静压	kPa	-0.02	-0.02	-0.02	
烟气流速	m/s	1.7	1.7	1.7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工况风量		m <sup>3</sup> /h	4507	4499	4507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3827	3838	3831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 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 放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2.26	8.6×10 <sup>-3</sup>	10	/
	第二次	2.32	8.9×10 <sup>-3</sup>		
	第三次	2.36	9.0×10 <sup>-3</sup>		

备注：非甲烷总烃限值标准参考《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5。

续表 7-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FQ2 排气筒进口		采样日期	2022.6.10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283	0.283	0.283	
大气压	kPa	100.70	100.68	100.66	
烟气温度	℃	33	34	33	
含湿量	%	4.7	4.7	4.6	
动压	Pa	18	18	18	
静压	kPa	0.53	0.50	0.52	
烟气流速	m/s	4.6	4.6	4.6	
工况风量	m <sup>3</sup> /h	4700	4709	4701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3992	3985	3995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3.04	2.90	3.09
	排放速率	kg/h	0.012	0.012	0.012

续表 7-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FQ2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6.10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0.754	0.754	0.754	
大气压	kPa	100.68	100.66	100.66	
烟气温度	℃	20	19	22	
含湿量	%	8.4	8.3	8.3	
动压	Pa	2	3	3	
静压	kPa	-0.02	-0.02	-0.02	
烟气流速	m/s	1.7	1.7	1.7	
工况风量	m <sup>3</sup> /h	4510	4642	4666	
标态气量	m <sup>3</sup> /h	3824	3953	3933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 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 放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1.95	7.5×10 <sup>-3</sup>	10	/
	第二次	2.01	7.9×10 <sup>-3</sup>		
	第三次	2.00	7.9×10 <sup>-3</sup>		

备注：非甲烷总烃限值标准参考《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表 7-7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检测频次				排放 限值	采样时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非甲烷总 烃(mg/m <sup>3</sup> )	厂界上风向H1	0.33	0.34	0.32	0.31	4	2022.6.9
		0.34	0.39	0.35	0.32		
		0.37	0.33	0.33	0.35		
	厂界下风向H2	0.57	0.48	0.52	0.46		
		0.53	0.47	0.51	0.47		
		0.56	0.54	0.45	0.51		
	厂界下风向H3	0.46	0.48	0.44	0.54		
		0.50	0.52	0.48	0.49		
		0.43	0.51	0.52	0.52		
	厂界下风向H4	0.45	0.45	0.51	0.42		
		0.43	0.48	0.55	0.52		
		0.45	0.45	0.51	0.42		
	车间门外1m处 H5	0.71	0.69	0.59	0.60		
0.66		0.65	0.65	0.66			
0.70		0.72	0.61	0.67			
总悬浮颗 粒物 (mg/m <sup>3</sup> )	厂界上风向H1	0.183	0.200	0.167	0.200	0.5	
	厂界下风向H2	0.233	0.217	0.217	0.250		
	厂界下风向H3	0.267	0.233	0.267	0.283		
	厂界下风向H4	0.250	0.217	0.267	0.283		
硫化氢 (mg/m <sup>3</sup> )	厂界上风向H1	ND	ND	ND	ND	0.06	
	厂界下风向H2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H3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H4	ND	ND	ND	ND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厂界上风向H1	11	13	11	12	20	2022.7.30
	厂界下风向H2	17	15	18	15		
	厂界下风向H3	16	15	18	16		
	厂界下风向H4	18	15	16	15		
非甲烷总 烃(mg/m <sup>3</sup> )	厂界上风向H1	0.34	0.38	0.36	0.32	4	2022.6.10
		0.38	0.38	0.31	0.36		
		0.40	0.32	0.35	0.38		
	厂界下风向H2	0.45	0.45	0.51	0.58		
		0.47	0.48	0.58	0.50		
		0.51	0.48	0.53	0.53		
	厂界下风向H3	0.53	0.57	0.52	0.49		
		0.51	0.46	0.55	0.48		
		0.56	0.50	0.56	0.55		
	厂界下风向H4	0.52	0.50	0.47	0.52		
		0.48	0.42	0.51	0.53		
		0.45	0.46	0.53	0.52		
	车间门外1m处	0.69	0.63	0.62	0.64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H5	0.67	0.65	0.75	0.62		
		0.63	0.60	0.72	0.65		
总悬浮颗粒物 (mg/m <sup>3</sup> )	厂界上风向H1	0.167	0.167	0.200	0.183	0.5	
	厂界下风向H2	0.267	0.283	0.233	0.250		
	厂界下风向H3	0.233	0.283	0.250	0.233		
	厂界下风向H4	0.267	0.217	0.250	0.267		
硫化氢 (mg/m <sup>3</sup> )	厂界上风向H1	ND	ND	ND	ND	0.06	
	厂界下风向H2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H3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H4	ND	ND	ND	ND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厂界上风向H1	12	11	12	12	20	2022.7.31
	厂界下风向H2	15	19	14	16		
	厂界下风向H3	18	16	15	19		
	厂界下风向H4	16	14	19	17		

备注：1、“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硫化氢的检出限为 0.001mg/m<sup>3</sup>。

3、非甲烷总烃厂界限值标准参考《橡胶制品工艺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6，非甲烷总烃车间门口限值标准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总悬浮颗粒物限值标准参考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硫化氢限值标准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T14554-1993）表1二级新改扩建。

续表 7-7 无组织废气检测期间的气象参数

检测频次	温度（℃）	湿度（%）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检测时间
第一次	28.9	55	100.45	东南风	1.4	2022.6.9
第二次	29.3	51	100.36	东南风	1.3	
第三次	27.9	49	100.59	东南风	1.7	
第四次	27.5	53	100.61	东南风	1.9	
第一次	27.2	46	100.69	东南风	1.8	2022.6.10
第二次	28.7	41	100.58	东南风	2.3	
第三次	27.5	47	100.51	东南风	2.1	
第四次	27.0	53	100.55	东南风	1.7	
第一次	32.7	64	100.45	东北风	2.0	2022.7.30
第二次	33.8	60	100.43	东北风	1.8	
第三次	34.7	57	100.39	东北风	0.8	
第四次	34.0	61	100.42	东北风	1.5	
第一次	33.2	66	100.47	西北风	2.4	2022.7.31
第二次	35.6	62	100.41	西北风	2.0	
第三次	37.1	55	100.36	西北风	2.1	
第四次	36.0	61	100.43	西北风	2.0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结果，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表 5、表 6 标准，硫化氢、臭气浓度的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表 7-8 噪声监测结果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检测日期	2022 年 6 月 9 日		气象条件	昼间：天气 晴 风速：1.2m/s 夜间：天气 晴 风速：0.8m/s	
声级校准器标准值	94.0dB (A)		声级计校准值	检测前校准值：昼 93.8dB (A)；夜 93.8dB (A) 检测后校准值：昼 93.8dB (A)；夜 93.8dB (A)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Leq 值, dB (A)		
			昼间	夜间	
N1	东厂界外 1m	/	59.4	47.0	
N2	南厂界外 1m	/	57.5	49.9	
N3	西厂界外 1m	/	58.9	48.6	
N4	北厂界外 1m	/	59.4	48.1	
检测日期	2022 年 6 月 10 日		气象条件	昼间：天气 阴 风速：1.0m/s 夜间：天气 阴 风速：1.4m/s	
声级校准器标准值	94.0dB (A)		声级计校准值	检测前校准值：昼 93.8dB (A)；夜 93.8dB (A) 检测后校准值：昼 93.8dB (A)；夜 93.8dB (A)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Leq 值, dB (A)		
			昼间	夜间	
N1	东厂界外 1m	/	58.6	46.9	
N2	南厂界外 1m	/	58.3	48.3	
N3	西厂界外 1m	/	57.6	47.5	
N4	北厂界外 1m	/	59.1	50.2	
执行标准	执行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65	55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的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123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

表7-9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2.06.09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处理设施进口	pH	无量纲	1.1	1.0	1.2	1.2	/
	化学需氧量	mg/L	2.17×10 <sup>3</sup>	2.08×10 <sup>3</sup>	2.18×10 <sup>3</sup>	2.17×10 <sup>3</sup>	/
	总磷	mg/L	24.5	23.6	22.6	25.0	/
	总锌	mg/L	170	168	170	169	/
	石油类	mg/L	50.3	50.9	50.9	51.3	/
	总铜	mg/L	68.8	68.3	68.7	68.2	/
处理设施进口	pH	无量纲	5.2	5.3	5.5	5.4	/
	化学需氧量	mg/L	28	26	31	26	/
	总磷	mg/L	0.08	0.08	0.06	0.09	/
	总锌	mg/L	ND	ND	ND	ND	/
	石油类	mg/L	2.55	2.38	2.48	2.37	/
	总铜	mg/L	ND	ND	ND	ND	/
生活污水排口	pH	无量纲	6.2	6.4	6.6	6.5	6-9
	悬浮物	mg/L	85	93	88	91	400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化学需氧量	mg/L	432	420	438	414	500
	氨氮	mg/L	23.6	22.5	24.4	23.2	35
	总磷	mg/L	2.12	2.16	2.20	2.18	8

备注：1、“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总锌的检出限为 0.05mg/L，总铜的检出限为 0.05mg/L。  
2、限值标准参考污水厂接管要求。

续表7-9 废水监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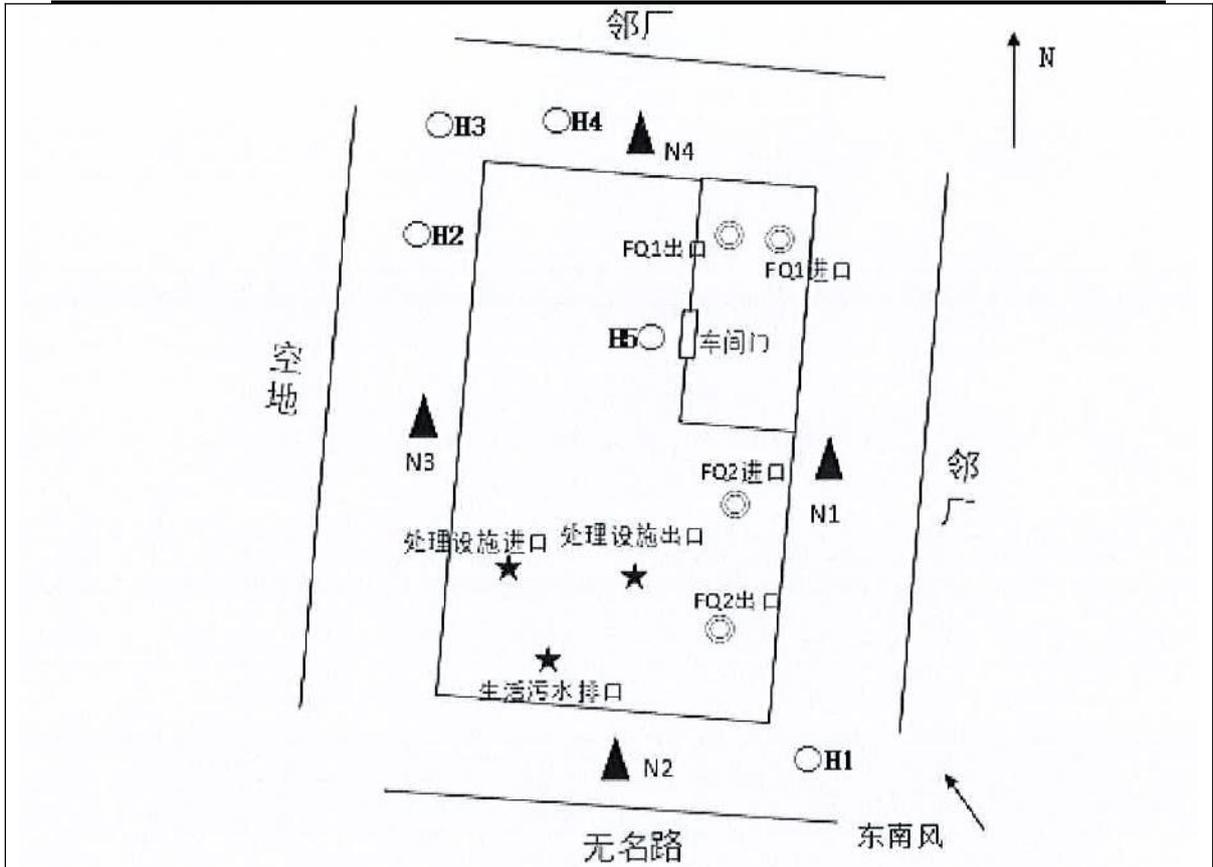
采样时间：2022.06.10

采样点 位	检测项 目	单 位	检 测 结 果				标 准 限 值
			第 一 次	第 二 次	第 三 次	第 四 次	
处理设 施进 口	pH	无量纲	1.2	1.4	1.3	1.2	/
	化学需氧量	mg/L	2.34×10 <sup>3</sup>	2.25×10 <sup>3</sup>	2.31×10 <sup>3</sup>	2.43×10 <sup>3</sup>	/
	总磷	mg/L	25.1	24.4	23.8	25.2	/
	总锌	mg/L	137	139	138	136	/
	石油类	mg/L	55.2	51.6	52.1	52.8	/
	总铜	mg/L	60.7	61.2	61.5	62.1	/
处理设 施进 口	pH	无量纲	5.4	5.3	5.3	5.4	/
	化学需氧量	mg/L	28	31	33	32	/
	总磷	mg/L	0.08	0.09	0.09	0.10	/
	总锌	mg/L	ND	ND	ND	ND	/
	石油类	mg/L	1.87	1.86	1.80	1.79	/
	总铜	mg/L	ND	ND	ND	ND	/
生活污 水排 口	pH	无量纲	6.3	6.4	6.5	6.4	6-9
	悬浮物	mg/L	92	81	87	94	400
	化学需氧量	mg/L	469	473	462	459	500
	氨氮	mg/L	21.4	20.8	22.2	21.6	35
	总磷	mg/L	2.15	2.22	2.26	2.22	8

备注：1、“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总锌的检出限为 0.05mg/L，总铜的检出限为 0.05mg/L。  
2、限值标准参考污水厂接管要求。

根据上述监测结果，生产废水经处理后水质较好，可满足本厂回用标准。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备注：⊙为有组织废气测点，○为无组织废气测点，★为废水测点，▲为噪声测点。

表 7-10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

废气	污染物名称	非甲烷总烃	硫化氢
	实测值 (kg/h)	0.002 (FQ1) /0.008 (FQ2)	$8.9 \times 10^{-5}$
	实际年排放量 (t/a)	0.061	0.0001
	环评及批复要求总量 (t/a)	0.54	0.01

\*根据已批复环评资料及企业核实，本项目热压成型废气仅在开模出模时产生，实际产生时间为 1440h/a，则 FQ1 非甲烷总烃实际排放量 0.003t/a，硫化氢实际排放量为 0.0001t/a，FQ2 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58t/a，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2022 年 6 月 9 日~2022 年 6 月 10 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已建成，主体工程和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如下：

### 8.1 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新厂及老厂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和速率均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标准，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符合表 6 标准；硫化氢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厂内无组织排放标准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 8.2 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在厂界四周外 1m 处各布 1 个测点，各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 8.3 固废处理处置情况

本项目根据“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落实了各类污染物的收集、处置及综合利用。营运期本项目两厂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固废和生活垃圾。

两厂的危废均已签订危废处理协议，其中含铜污泥、蒸发残渣委托南通圣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油委托江阴市金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处理；废桶委托江阴市江南金属桶厂有限公司处理。

一般固废为金属废料、废石英砂和废橡胶，石英砂委托无锡市海宇磨料磨具有限公司处理；废橡胶外售给如皋市永钢钢丸厂；金属废料由供应商回收。

本项目新厂危废仓库面积约 50 平方米，老厂危废仓库面积 100 平方米，危险废物仓库的设置均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苏环办〔2019〕327 号文有关要求。

### 8.4 总量

根据本次监测数据核算，本项目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的年排放量符合环评设

设计和批文要求。各污染物排放量及浓度均符合环评设计和批文要求。

#### 8.5 建议和要求

- 1、提高环保意识，加强环保知识培训，建设文明环保的企业。
- 2、制定日常环境检测计划，比如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对本项目排污情况进行年度检测。
- 3、定期维护废气处理设施，保证处理效率，使废气达标排放。
- 4、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不得造成二次污染。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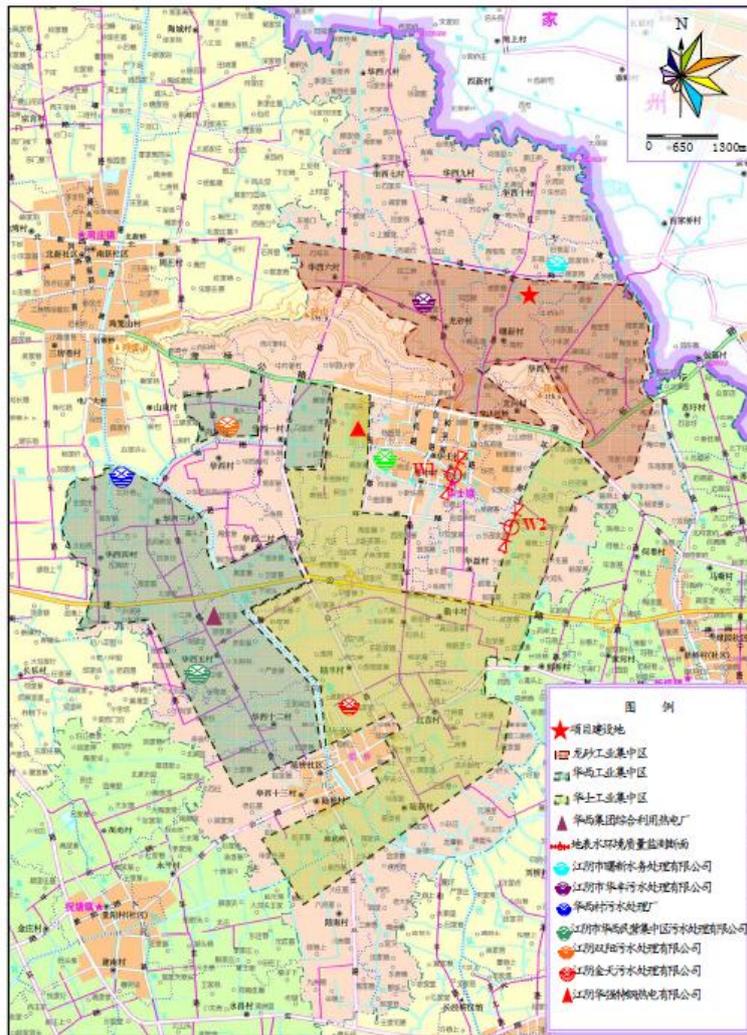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年新增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2102-320266-89-02-81 9148		建设地点		江阴市华士镇曙新路 12 号			
	行业类别		C2913 橡胶零件制造、C3489 其他通用零部件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铜制气门嘴 2.25 亿只/年				实际生产能力		与申报一致		环评单位		苏州品润环境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无锡市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锡行审环许[2021]129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11				竣工日期		2022.4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3.17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281142274488L002Q、 91320281142274488L001Q			
	验收单位		苏州品润环境评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0.5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0		所占比例（%）		0.5			
	废水治理（万元）		40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112				
运营单位		江阴市创新气门嘴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结构代码）		91320281142274488L		验收时间		2022.6.9-2022.6.10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量（12）		
	废水量		6960	-	-	-	-	-	-	-	6960	6960	-	-		
	COD		2.088	-	-	-	-	-	-	-	2.088	2.088	-	-		
	SS		1.044	-	-	-	-	-	-	-	1.044	1.044	-	-		
	氨氮		0.208	-	-	-	-	-	-	-	0.208	0.208	-	-		
	总氮		0.487	-	-	-	-	-	-	-	0.487	0.487	-	-		
	总磷		0.007	-	-	-	-	-	-	-	0.007	0.007	-	-		
	废气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NMHC	0.624	-	-	-	-	0.036	-	0.075	0.585	0.6303	-	-		
		硫化氢	0.0125	-	-	-	-	0.01	-	-	0.0225	0.0225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周边状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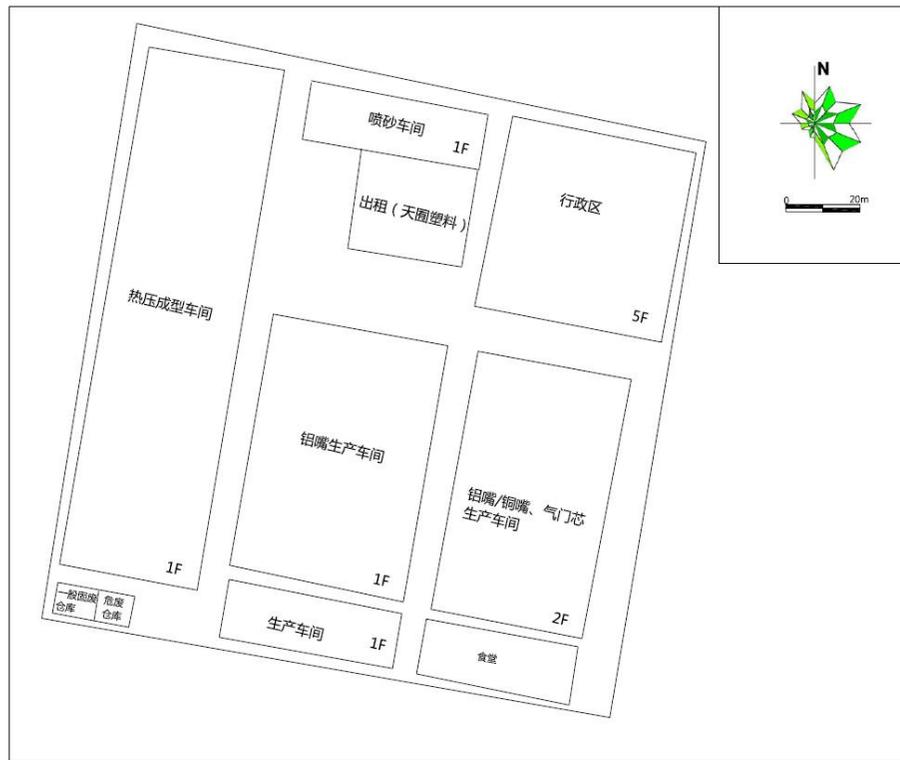


新厂500米周围现状图



老厂周围状况图

附图3 厂区平面布置图



新厂厂区平面布置图



老厂平面布局图





危废库内部（新厂）

### 危险废物贮存台账表

危险废物名称：活性炭（总厂）

日期	来源说明	包装方式	贮存地点	本次入库数量	本次出库数量	库存累计量	本次出入库经办人	贮存保管员	备注
2020.8.5	活性炭处理	编织袋	活性炭炭库	298 kg	-	298 kg	林学清	林学清	
2021.5.30	废气处理	编织袋	活性炭炭库	290.5 kg	-	588.5 kg	林学清	林学清	
2021.6.19	活性炭处理	编织袋	活性炭炭库	309 kg	590.5 kg	0	林学清	林学清	2F地盘
2022.2.30	废气处理	编织袋	活性炭炭库	246 kg	-	309 kg	林学清	林学清	
2022.5.19	废气处理	编织袋	活性炭炭库	246 kg	-	555 kg	林学清	林学清	

台账记录



危废库内部（老厂）

### 危险废物产生单位信息公开

企业名称：江阴市创能气门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江阴临港新城康新街门坎62号  
 法人代表及电话：徐进龙 13915316588  
 环保负责人及电话：胡学清 13812102118  
 危险废物产生规模：20吨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数量：贮存池 0 处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建筑面积：仓库 50 平方米，储罐 170升 厂区平面示意图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代码	环评批文	产生来源	污染防治措施
含铜污泥	336-058-17	江阴市环保局2013-60	大嘴	防渗、防漏、通风储存
废润滑油	900-217-08	江阴市环保局2013-60	设备检修	防渗、防漏、通风储存
废活性炭	900-039-49	江阴市环保局2013-60	废气处理	防渗、防漏、通风储存

监督举报热线：12369 网上举报：<http://222.190.123.51:8500/>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监制

厂区门口标牌（新厂）



危废内部消防设施



废气处理装置



集气装置



贮存设施标志

## 危险废物产生单位信息公开

企业名称： 江阴市创新气门喉有限公司  
 地址： 江阴市华士镇曙新路12号  
 法人代表及电话： 徐志龙 13915316588  
 环保负责人及电话： 胡宇清 13812102118  
 危险废物产生规模： 20吨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数量： 贮存池 0 处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建筑面积： 仓库 50 平方米， 储罐 170升 厂区平面示意图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环评批文	产生来源	污染防治措施
废活性炭	900-039-49	江阴市环保局2013-60	废气处理	防渗、防漏、通风储存
废润滑油	900-217-08	江阴市环保局2013-60	设备检修	防渗、防漏、通风储存

监督举报电话：12369 网上举报：<http://122.190.123.51:8500/>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监制



厂区门口标牌（新厂）

生活污水排口



污水处理设施（老厂）

污水处理设施（老厂）